

中華民國排球協會 111 年度「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」選拔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選拔 111 年青年、青少年男、女國家代表隊，參加 2022 亞洲 U18、U20(男子)，U17、U19(女子)錦標賽奪取獎牌，為國爭光，為免遺珠之憾，特辦理此活動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排球協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屏東縣體育會排球委員會。

五、辦理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2 日(五)。

U20 男女子組，報到時間 08：00，甄選時間 09：00-12：00

U18 男女子組，報到時間 12：30，甄選時間 13：30-15：30

(將視報名人數多寡調整報到、甄選時間)

六、辦理地點：屏東縣立體育館(屏東市勝利路 9 號)。

七、年齡限制：

(一) 青少女(U18)：2005 年 1 月 1 日以後(民國 94 年)出生者。

(二) 青少男(U18)：2005 年 1 月 1 日以後(民國 94 年)出生者。

(三) 青 女(U20)：2003 年 1 月 1 日以後(民國 92 年)出生者。

(四) 青 男(U20)：2003 年 1 月 1 日以後(民國 92 年)出生者。

八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免收報名費。

(二) 凡符合年齡限制者皆可以團體或個人自由報名參加甄選。

(三) 本會 110 年男、女優秀或具潛力選手符合年齡限制者須報名參加選拔(未報名者將移送本會紀律委員會)。

(四) 不得越級報名。

(五) 請詳填報名表於 111 年 4 月 15 日前以電子檔 E-mail 至 ctvba.tpe@gmail.com 信箱(需含大頭照)。

九、選拔標準：

(一) 身材：依年齡、身高、體重評估其可塑性及發展性。

(二) 機智：依選拔中各種臨場實際情況之判斷處理情形。

(三) 專項技能及精神：根據選拔時之各項技術及精神評定之。

十、選拔委員由本會青少年推動委員會委員擔任之。

十一、參加選手請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或健保卡，以便查驗。

十二、備註：

(一) 本次選拔之選手將參加 2022 年亞洲 U17、U18、U19、U20 男女錦標賽。

(二) 報名參加甄選選手不另通知，各組選手請依甄選組別、時間於 111 年 4 月 22 日

(三) 參加甄選人員可自行穿著各式運動服裝，由本會編製號碼及發送號碼衣。

(四) 參加人員交通、膳宿敬請自理。

(五) 本會性騷擾申訴管道如下：訓練組 李元凱老師 0920-909-889，電子信箱：
ctvba.lee@gmail.com。

十三、本辦法依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3 月 21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110011657 號函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備註：

1、附件基本資料表敬請詳填並請另附上照片電子檔，資料表及照片檔的檔名均改為分齡+姓名(如；U20 李○○)。

於 4 月 15 日前以電子檔 E-mail 至 ctvba.tpe@gmail.com 信箱劉桂嘉小姐收。

2、表格內資料請詳細確實填寫。

3、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選拔使用。